

## 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及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独立董事辞职的情况说明

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4月27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邢敏先生的书面辞呈。邢敏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同时辞去公司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及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邢敏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鉴于邢敏先生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前，邢敏先生将继续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独立董事及在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中的职责。

邢敏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独立公正、勤勉尽职，在公司规范运作、健康发展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邢敏先生担任独立董事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 二、补选独立董事的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董事会提名王仲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王仲

先生当选后将接任原邢敏先生担任的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及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与独立董事任期一致。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补选的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提名程序均符合《公司章程》、《公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截至目前，王仲先生尚未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的有关规定，王仲先生已出具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王仲先生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补选的一位独立董事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表决，会议采取非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

《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和《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

## 附件：独立董事简历

王仲先生：男，汉族，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6年1月生，本科学历，一级注册建造师、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历任机械工业第三设计院技术员、助理工程师、工程师、副处长、高级工程师、处长，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副院长；现任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总工程师、中国内燃机工业协会副会长。

王仲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王仲先生尚未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的有关规定，王仲先生已出具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王仲先生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